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18-058 号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6 月 1 日，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道衡”）关于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8 年 5 月 31 日，西藏道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83,5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上述质押系对 2016 年 11 月 28 日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详见公司公告 2016-044 号），补充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西藏道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质押给海通证券，上述质押系对 2016 年 12 月 29 日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详见公司公告 2017-001 号），补充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9 年 12 月 27 日；2018 年 5 月 31 日，西藏道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2%，质押给海通证券，上述质押系对 2017 年 1 月 4 日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详见公司公告 2017-001 号），补充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9 年 12 月 30 日；上述补充质押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均已办理完毕。

2018年5月31日,西藏道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彭州支行,用于办理对四川同广贸易有限公司贷款的担保业务,担保主债权期限为2018年5月4日至2019年5月4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道衡共持有公司股份238,6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38%。本次质押后,西藏道衡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12,955,751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9.22%,占公司总股本的40.49%。

二、股份补充质押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1、补充质押的目的: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为对西藏道衡于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1月4日办理的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以及对四川同广贸易有限公司贷款的担保业务,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西藏道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上述补充质押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西藏道衡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日